

(四)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送「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單位預算勘誤表」，請查照案。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9 年 9 月 24 日

發文字號：輔計字第 0990003090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中華民國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單位預算勘誤表」1 份，請查照。

說明：依 大院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通案決議第 1 項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財政委員會、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行政院主計處、本會第六處、本會會計處（均含附件）

主任委員 曾 金 陵

中華民國10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單位預算勘誤表

單位預算別	頁次	欄別	行別	正	誤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49	說明	3、8、17	1. . . . 免疫學研究等經費 <u>624,322</u> 千元。 2. . . . 再生修復研究等經費 <u>297,499</u> 千元。 3. . . . 可行性評估等經費 <u>215,059</u> 千元。	1. . . . 免疫學研究等經費 624,246 千元。 2. . . . 再生修復研究等經費 303,531 千元。 3. . . . 可行性評估等經費 209,103 千元。